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特佳”)于2018年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产品类型	产品购买日期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固定年化收益率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326期	1101188326	保证收益型	2018年2月1日	2018年2月2日	2018年5月2日	10,000	4.8%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8 年 JG344 期	1101188344	保证收益型	2018 年 2 月 6 日	2018 年 2 月 7 日	2018 年 5 月 7 日	10,000	4.8%
备 注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次）。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